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戴美倫

電話：(03)3322101分機7589

傳真：(03)3318446

受文者：桃園市八德區廣興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5日

發文字號：桃教特字第113008406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76735100E_11300840671_ATTACH1.pdf)

主旨：轉知本市桃園特殊教育學校(以下稱該校)辦理國中小身心
障礙學生轉銜參訪活動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該校113年8月29日桃特教字第1130007643號函辦理。
- 二、旨揭參訪活動資訊如下：
 - (一)活動時間：113年10月28日(星期一)至113年11月1日(星期五)上午8時至中午12時。
 - (二)實施對象：113學年度應屆畢業之國中小身心障礙學生及其家長與相關輔導教師。
- 三、欲參加旨揭參訪者請於113年10月11日(星期五)中午12時前上網填妥報名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gSiQdjPTtr9vraUy8>)，該校將於113年10月21日(星期一)於該校網頁公告參訪學校時間及梯次，請各校配合依排定時間至該校參訪。
- 四、本市桃園特殊教育學校國中部優先招收重度智能障礙及以智能障礙為主之多重障礙學生，請國小教師留意並安排符





合該校招生對象之身心障礙家長參加參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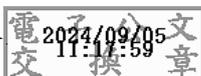
五、請貴校指派人員陪同學生及家長出席，活動當日請依規定
本權責給予前揭人員公(差)假登記。

六、倘尚有疑義，請逕洽該校廖思涵註冊組長，聯絡電話：
(03)3647099分機324。

七、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



裝



訂

線